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無線電視)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

裁處日期：106/04/01~106/04/30

	受處分單位	受處分頻道	處分書文號	節目名稱	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	違法事實	受處分內容說明	核處情形
1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民視無線台	通傳內容字第 10500625720號 處分日期： 106/04/28	春花望露	105/05/16 20:00~22:30	節目與廣告 未明顯分開	受處分人經營之民視無線台（主頻）105年5月16日20時至22時30分「春花望露」節目，於20時39分許播出涉有廣告化之違規內容如下：劇中人物里長伯開設的一郎雜貨店為新設的紅茶攤舉行開幕試喝活動，里長伯對試喝民眾宣傳：「這個紅茶是全國唯一國際認證，煮茶過程有經過國際認證，是中央廚房煮出來的紅茶，我們材料採購與煮茶過程都經過食品控管，低溫冷藏配送，好喝又不會拉肚子。」另於20時43分許播出劇中人物小美與好友春生一起到機車行選車，春生推薦紅色的「W00100」，並且表示：「這臺車身低、好控制、適合女生騎，不止如此，輕巧、車廂大又省油。」輔以特寫鏡頭突顯機車外觀。查系爭節目於節目結束時揭露置入事業名稱，應依廣播電視法及其授權訂定之「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製播節目；惟劇情對白強調「這個紅茶是全國唯一國際認證，表示煮茶過程有經過國際認證，是中央廚房煮出來的紅茶，我們材料採購與煮茶過程都經過食品控管，低溫冷藏配送，好喝又不會拉肚子。」畫面呈現「好了啦超大杯」紅茶攤，上揭置入內容之表現方式，涉有非自然呈現、過度呈現商品，已違反前揭規範，明顯表現出媒體為特定商品宣傳之意涵，致節目未能明顯辨認，並與其所插播之廣告未區隔，此有本會側錄光碟可稽，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3條規定。	罰鍰 NT\$400,000

罰鍰： 1 件 警告： 0 件 撤銷： 0 件

核處金額： NT\$400,000 元